

四技二專特殊選才甄審辦法

校系科(組)、學程				甄審成績計算方式		同分參酌順序					
國立屏東科技大學 農園生產系				評分項目	占甄審成績比率	順序	項目				
招生組別	技職特才及實驗教育組			備審資料審查	100%	1	備審資料審查				
志願代碼	1031001	招生名額	18 名			2	高中(職)歷年成績單				
資格條件	具有下列資格條件之一者(符合任一項即可申請，並檢附證明文件)： 1. 全民英檢中高級通過或多益600分以上。 2. 創業或微型創業負責人(農園藝相關產業)。 3. 參加全國性科學展覽(競賽)其參賽主題與農園藝相關者，並提出參賽證明，例如全國中小學科學展覽會、全國高中生論文寫作比賽、北中南區技能競賽、全國技能競賽、全國景觀競賽、國際蘭展競賽、國際或全國性農園藝相關競賽等。	--	--	--	--	3	讀書計畫				
						4	履歷自傳				
		優待加分條件	--	--	--		--				
							--				
資格審查 繳驗資料 注意事項	檢附資格條件相關證明文件。										
指定項目 甄審費	500元	指定項目 甄審 繳 費 方式說明	指定項目甄審費繳費方式說明： 1. 繳費方式及注意事項： (1) 請以郵政劃撥方式繳費(帳號：41344248、戶名：國立屏東科技大學招生委員會)。 (2) 請於劃撥單之通訊欄內填寫考生姓名、身分證字號、報名科系及招生組別。 2. 繳費金額： (1) 一般考生甄審費用為新臺幣500元。 (2) 中低收入戶考生費用為新臺幣200元。 (3) 低收入戶考生得免繳甄審費用。(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須經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審查通過) 3. 劃撥單收據請於115年01月15日(四)21:00前上傳至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指定平台。 4. 經繳費完成，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退還報名費。 5. 未於期限內完成繳費者，不得參加指定項目甄審。								
指定項目 甄審費 繳 暨 備 審 資 料 上 傳 截 止 時 間	115.01.15 (四) 21:00	體驗學習 報告書或 備審資料 繳交說明	必繳： 1. 上述資格條件之證明文件。 2. 高中(職)歷年成績單(需有班排名百分比)，並能清楚辨識。 3. 讀書計畫。 4. 履歷自傳，請以一頁A4大300字稿紙由左往右橫式親筆書(手)寫，最多4頁。 5. 全民英檢中高級通過或多益考試成績。 6. 其他有利審查資料(相關證照、校外相關競賽成果證明、校內社團或幹部表現證明等)。 ※符合優待加分條件者，請繳交相關證明文件。								
指定項目 甄審日期	--	指定項目 甄審說明	備審資料審查之評分標準： 1. 高中(職)歷年成績 30%。 2. 讀書計畫 30%。 3. 履歷自傳 20%。 4. 全民英檢中高級通過或多益考試成績表現 10%。 5. 其他有利審查資料(相關證照、校外相關競賽成果證明								

			、校內社團或幹部表現證明等)10%。
備註			<p>1. 具校外實習課程，無法配合者宜慎重考慮。</p> <p>2. 本校學生於畢業前，應取得具公信力之語言測驗機構舉辦之外語能力測驗，其通過標準請參閱本校外與實務課程實施要點。</p> <p>3. 分發錄取生採傳真方式報到。</p>

四技二專特殊選才甄審辦法

校系科(組)、學程			甄審成績 計算方式	同分參酌順序		
國立屏東科技大學 生物科技系			評分項目	占甄審成績比率	順序 項目	
招生組別	技職特才及實驗教育組		備審資料審查	100%	1 備審資料審查	
志願代碼	1031002	招生名額 2 名			2 高中(職)歷年成績單	
資格條件	具有下列資格條件之一者(符合任一項即可申請，並檢附證明文件)： 1. 全民英檢中高級通過或多益700分以上。 2. 參加全國中小學科學展覽會、全國高中生論文寫作比賽或台灣各大學或學術機構所舉辦之全國性/國際性學術研討會之海報競賽或口頭報告競賽，且其參賽主題與生技相關者，並提出參賽證明。 3. 曾發表農業或生物相關學術期刊者。			3 --	履歷自傳	
				4 --	讀書計畫	
				--	--	
				--	--	
				優待加分條件	1. 屬不同教育資歷學生(含境外臺生或實驗教育學生)10% 2. 屬新住民或其子女5%	
資格審查 繳驗資料 注意事項	檢附資格條件相關證明文件。					
指定項目 甄審費	500元	指定項目 甄審 繳費 方式說明	指定項目甄審費繳費方式說明： 1. 繳費方式及注意事項： (1)請以郵政劃撥方式繳費(帳號：41344248、戶名：國立屏東科技大學招生委員會)。 (2)請於劃撥單之通訊欄內填寫考生姓名、身分證字號、報名科系及招生組別。 2. 繳費金額： (1)一般考生甄審費用為新臺幣500元。 (2)中低收入戶考生費用為新臺幣200元。 (3)低收入戶考生得免繳甄審費用。(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須經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審查通過) 3. 劃撥單收據請於115年01月15日(四)21:00前上傳至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指定平台。 4. 經繳費完成，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退還報名費。 5. 未於期限內完成繳費者，不得參加指定項目甄審。			
指定項目 甄審費 繳費 暨備審 資料上傳 截止時間	115.01.15 (四) 21:00	體驗學習 報告書或 備審資料 繳交說明	必繳： 1. 上述資格條件之佐證文件。 2. 高中(職)歷年成績單。 3. 履歷自傳。 4. 學歷證件(畢業者繳交畢業證書、應屆畢業生繳交學生證)。 5. 讀書計畫。 6. 報名費收據請與備審資料一併上傳系統。 選繳： 1. 相關證照、社團幹部表現證明。 2. 其他有利審查文件。 ※符合優待加分條件者，請繳交相關證明文件。			
指定項目 甄審日期	--	指定項目 甄審說明	備審資料審查之評分標準： 1. 高中(職)歷年成績單15%。 2. 履歷自傳15%。 3. 讀書計畫20%。 4. 相關競賽成果、相關證照或社團及其他有利審查之資料50%。			
備註	1. 本校學生於畢業前，應取得具公信力之語言測驗機構舉辦之外語能力測驗，其					

通過標準請參閱本校外與實務課程實施要點。
2. 分發錄取生採傳真方式報到。

四技二專特殊選才甄審辦法

校系科(組)、學程			甄審成績計算方式		同分參酌順序			
備審資料審查			評分項目	占甄審成績比率	順序	項目		
國立屏東科技大學 機械工程系	招生組別 技職特才及實驗教育組			100%	1	高中(職)歷年成績單		
志願代碼	1031003	招生名額	10 名		2	履歷自傳		
資格條件	具有下列資格條件之一者(符合任一項即可申請，並檢附證明文件)： 1. 全民英檢中高級通過或多益500分以上。 2. 創業或微型創業負責人(機械相關產業)。 3. 創作作品曾在國際或國內機械或工程領域公開競賽獲獎或入選者，例如全國專題實作及創意競賽(機械群、動力機械群)、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小論文寫作比賽(工程技術)、台灣創新技術博覽會發明競賽(或國內外相同性質的發明競賽)等。				3	讀書計畫		
					4	其他有利審查資料		
資格審查 繳驗資料 注意事項	檢附資格條件相關證明文件。			優待加分條件	1. 屬不同教育資歷學生(含境外臺生或實驗教育學生)10% 2. 屬新住民或其子女5%			
指定項目 甄審費	500元	指定項目 甄審 繳 費 方式說明	指定項目甄審費繳費方式說明： 1. 繳費方式及注意事項： (1)請以郵政劃撥方式繳費(帳號：41344248、戶名：國立屏東科技大學招生委員會)。 (2)請於劃撥單之通訊欄內填寫考生姓名、身分證字號、報名科系及招生組別。 2. 繳費金額： (1)一般考生甄審費用為新臺幣500元。 (2)中低收入戶考生費用為新臺幣200元。 (3)低收入戶考生得免繳甄審費用。(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須經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審查通過) 3. 劃撥單收據請於115年01月15日(四)21:00前上傳至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指定平台。 4. 經繳費完成，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退還報名費。 5. 未於期限內完成繳費者，不得參加指定項目甄審。					
指定項目 甄審費 繳 費 暨備審資 料上傳 截止時間	115.01.15 (四) 21:00	體驗學習 報告書或 備審資料 繳交說明	必繳： 1. 高中(職)歷年成績單(需有班排名)。 2. 履歷自傳及讀書計畫。 選繳：其他有利審查資料(相關證照、校外相關競賽成果證明)。 ※符合優待加分條件者，請繳交相關證明文件。					
指定項目 甄審日期	--	指定項目 甄審說明	備審資料審查之評分標準： 1. 高中職(歷)年成績單(需有班排名)30%。 2. 履歷自傳及讀書計畫50%。 3. 其他有利審查資料(相關證照、校外相關競賽成果證明)20%。					
備註	1. 本校學生於畢業前，應取得具公信力之語言測驗機構舉辦之外語能力測驗，其通過標準請參閱本校外與實務課程實施要點。 2. 分發錄取生採傳真方式報到。							

四技二專特殊選才甄審辦法

校系科(組)、學程			甄審成績計算方式		同分參酌順序		
國立屏東科技大學 生物機電工程系			評分項目	占甄審成績比率	順序	項目	
招生組別	技職特才及實驗教育組		備審資料審查	100%	1	高中(職)歷年成績單	
志願代碼	1031004	招生名額			2	履歷自傳	
資格條件	具有下列資格條件之一者(符合任一項即可申請，並檢附證明文件)： 1.全民英檢中高級通過或多益600分以上。 2.參加全國性科學展覽(競賽)機械、電子、農業與電機等相關領域，並提出參賽證明，例如全國中小學科學展覽會等。 3.創作作品曾在國內外機械、電子、農業與電機等相關領域公開競賽獲獎或入選。			--	--	3 讀書計畫	
				--	--	4 其他有利審查資料	
				--	--	--	
				--	--	--	
				優待加分條件	1.屬不同教育資歷學生(含境外臺生或實驗教育學生)10% 2.屬新住民或其子女5%		
資格審查 繳驗資料 注意事項	檢附資格條件相關證明文件。						
指定項目 甄審費	500元	指定項目 甄審費 繳費 方式說明	指定項目甄審費繳費方式說明： 1.繳費方式及注意事項： (1)請以郵政劃撥方式繳費(帳號：41344248、戶名：國立屏東科技大學招生委員會)。 (2)請於劃撥單之通訊欄內填寫考生姓名、身分證字號、報名科系及招生組別。 2.繳費金額： (1)一般考生甄審費用為新臺幣500元。 (2)中低收入戶考生費用為新臺幣200元。 (3)低收入戶考生得免繳甄審費用。(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須經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審查通過) 3.劃撥單收據請於115年01月15日(四)21:00前上傳至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指定平台。 4.經繳費完成，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退還報名費。 5.未於期限內完成繳費者，不得參加指定項目甄審。				
指定項目 甄審費 繳費 暨備審 資料上傳 截止時間	115.01.15 (四) 21:00	體驗學習 報告書或 備審資料 繳交說明	1.高中(職)歷年成績單(需有班排名)。 2.履歷自傳。 3.讀書計畫。 4.其他有利審查資料(相關證照、特殊經歷證明文件、校外相關競賽成果證明、英語檢定證明、社團活動、學生幹部、社會服務等)。 ※符合優待加分條件者，請繳交相關證明文件。				
指定項目 甄審日期	--	指定項目 甄審說明	備審資料審查之評分標準： 1.高中職(歷)年成績單(需有班排名)30%。 2.履歷自傳及讀書計畫50%。 3.其他有利審查資料(相關證照、校外相關競賽成果證明等)20%。				
備註	1.本校學生於畢業前，應取得具公信力之語言測驗機構舉辦之外語能力測驗，其通過標準，請參閱本校外語實務課程實施要點。 2.分發錄取生採傳真方式報到。						

四技二專特殊選才甄審辦法

校系科(組)、學程			甄審成績計算方式		同分參酌順序	
國立屏東科技大學 資訊管理系			評分項目	占甄審成績比率	順序	項目
招生組別	技職特才及實驗教育組			備審資料審查	100%	1 備審資料審查
志願代碼	1031005	招生名額	1 名			2 履歷自傳
資格條件	具有下列資格條件之一者(符合任一項即可申請，並檢附證明文件)： 1. APCS大學程式設計先修檢測，APCS程式識讀(原觀念題)或APCS程式實作(原實作題)達3級分(含)以上。 2. 「大專校院資訊應用服務創新競賽」高中高職組取得名次或獎項。 3. 參加國內資訊相關競賽且取得名次或獎項。 4. 國內外資訊、程式設計相關專業證照2張(含)以上。			---	---	3 其他有利審查資料
				---	---	4 高中(職)歷年成績單
				---	---	---
				---	---	---
資格審查 繳驗資料 注意事項	檢附資格條件相關證明文件。					
指定項目 甄審費	500元	指定項目 甄審費 繳費 方式說明	1. 繳費方式及注意事項： (1)請以郵政劃撥方式繳費(帳號：41344248、戶名：國立屏東科技大學招生委員會)。 (2)請於劃撥單之通訊欄內填寫考生姓名、身分證字號、報名科系及招生組別。 2. 繳費金額： (1)一般考生甄審費用為新臺幣500元。 (2)中低收入戶考生費用為新臺幣200元。 (3)低收入戶考生得免繳甄審費用。(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須經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審查通過) 3. 劃撥單收據請於115年01月15日(四)21:00前上傳至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指定平台。 4. 經繳費完成，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退還報名費。 5. 未於期限內完成繳費者，不得參加指定項目甄審。			
指定項目 甄審費 繳費 暨備審資 料上傳 截止時間	115.01.15 (四) 21:00	體驗學習 報告書或 備審資料 繳交說明	必繳： 1. 高中(職)歷年成績單(需有班排名)。 2. 履歷自傳。 選繳：其他有利審查資料(相關證照、校外相關競賽成果證明、校內社團或幹部表現證明等)。 ※符合優待加分條件者，請繳交相關證明文件。			
指定項目 甄審日期	--	指定項目 甄審說明	備審資料審查之評分標準： 1. 高中(職)歷年成績單15%。 2. 履歷自傳20%。 3. 讀書計畫15%。 4. 其他有利審查資料(相關證照、校外相關競賽成果證明、校內社團或幹部表現證明等)50%。			
備註	1. 本校學生於畢業前，應取得具公信力之語言測驗機構舉辦之外語能力測驗，其通過標準請參閱本校外語實務課程實施要點。 2. 分發錄取生採傳真方式報到。					

四技二專特殊選才甄審辦法

校系科(組)、學程			甄審成績計算方式		同分參酌順序	
評分項目	占甄審成績比率	順序	項目			
備審資料審查	100%	1	備審資料審查			
志願代碼	1031006	招生名額	1名	2	履歷自傳	
資格條件	具有下列資格條件之一者(符合任一項即可申請，並檢附證明文件)： 1. 資訊安全工程師證照(iPAS)中級(含)以上。 2. 「資安技能—金盾獎」前3名。 3. NCC規範「測試工程師」資格條件之8張證照之一。 4. APCS程式實作(原實作題)達4級分(含)以上。 5. 「大專校院資訊應用服務創新競賽」高中高職組參賽證明或取得名次獎項。 6. 參加國內資訊相關競賽且取得名次或獎項。 7. 取得國內外資訊、程式設計或資安相關專業證照乙張(含)以上。	---	---	3	其他有利審查資料	
		---	---	4	高中(職)歷年成績單	
		---	---	---	---	
		優待加分條件	1. 屬新住民或其子女5% 2. 屬原住民學生5% 3. 具低收入或中低收入戶身分5%	---	---	
資格審查繳驗資料注意事項	檢附資格條件相關證明文件。					
指定項目甄審費	500元	指定項目甄審繳費方式說明	指定項目甄審費繳費方式說明： 1. 繳費方式及注意事項： (1)請以郵政劃撥方式繳費(帳號：41344248、戶名：國立屏東科技大學招生委員會)。 (2)請於劃撥單之通訊欄內填寫考生姓名、身分證字號、報名科系及招生組別。 2. 繳費金額： (1)一般考生甄審費用為新臺幣500元。 (2)中低收入戶考生費用為新臺幣200元。 (3)低收入戶考生得免繳甄審費用。(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須經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審查通過) 3. 劃撥單收據請於115年01月15日(四)21:00前上傳至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指定平台。 4. 經繳費完成，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退還報名費。 5. 未於期限內完成繳費者，不得參加指定項目甄審。			
指定項目甄審費繳暨備審資料上傳截止時間	115.01.15 (四) 21:00	體驗學習報告書或備審資料繳交說明	必繳： 1. 高中(職)歷年成績單(需有班排名)。 2. 履歷自傳。 選繳：其他有利審查資料(相關證照、校外相關競賽成果證明、校內社團或幹部表現證明等)。 ※符合優待加分條件者，請繳交相關證明文件。			
指定項目甄審日期	--	指定項目甄審說明	備審資料審查之評分標準： 1. 高中(職)歷年成績單15%。 2. 履歷自傳20%。 3. 讀書計畫15%。 4. 其他有利審查資料(相關證照、校外相關競賽成果證明、校內社團或幹部表現證明等)50%。			
備註	1. 本校學生於畢業前，應取得具公信力之語言測驗機構舉辦之外語能力測驗，其通過標準請參閱本校外語實務課程實施要點。 2. 分發錄取生採傳真方式報到。					

四技二專特殊選才甄審辦法

校系科(組)、學程			甄審成績計算方式		同分參酌順序		
國立屏東科技大學 餐旅管理系			評分項目	占甄審成績比率	順序	項目	
招生組別	技職特才及實驗教育組		備審資料審查	100%	1	備審資料審查	
志願代碼	1031007	招生名額			2	履歷自傳	
資格條件	具有下列資格條件之一者(符合任一項即可申請，並檢附證明文件)： 1. 具有參與國際性廚藝相關競賽獲獎者。 2. 具有參與國內廚藝相關競賽獲獎者。 3. 從事廚藝工作在業界有2年工作經驗或有特殊工作表現者。			--	3	其他有利審查資料	
				--	4	高中(職)歷年成績單	
				--	--	--	
				--	--	--	
				優待加分條件	--		
資格審查 繳驗資料 注意事項	檢附資格條件相關證明文件。						
指定項目 甄審費	500元	指定項目 甄審費 繳 費 方式說明	1. 繳費方式及注意事項： (1)請以郵政劃撥方式繳費(帳號：41344248、戶名：國立屏東科技大學招生委員會)。 (2)請於劃撥單之通訊欄內填寫考生姓名、身分證字號、報名科系及招生組別。 2. 繳費金額： (1)一般考生甄審費用為新臺幣500元。 (2)中低收入戶考生費用為新臺幣200元。 (3)低收入戶考生得免繳甄審費用。(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須經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審查通過) 3. 劃撥單收據請於115年01月15日(四)21:00前上傳至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指定平台。 4. 經繳費完成，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退還報名費。 5. 未於期限內完成繳費者，不得參加指定項目甄審。				
指定項目 甄審費 繳 暨備審資 料上傳 截止時間	115.01.15 (四) 21:00	體驗學習 報告書或 備審資料 繳交說明	必繳： 1. 高中(職)歷年成績單(需有班排名)。 2. 履歷自傳及讀書計畫。 選繳：其他有利審查資料(相關證照、校外相關競賽成果證明)。				
指定項目 甄審日期	--	指定項目 甄審說明	備審資料審查之評分標準： 1. 高中(職)歷年成績單15%。 2. 履歷自傳20%。 3. 讀書計畫15%。 4. 其他有利審查資料(相關證照、校外相關競賽成果證明、校內社團或幹部表現證明等)50%。				
備註	1. 本系部份實作課程須親自操作廚務、客務、餐旅服務及調製飲料，需久站且迅速移動及手腳靈活。 2. 學生入學需購買本系外場服及廚師服各一套，以便課程所需；須於大三修習「餐旅實務實習(校外、內)」各6個月課程；畢業前通過外語能力測驗。 3. 分發錄取生採傳真報到。						

四技二專特殊選才甄審辦法

校系科(組)、學程			甄審成績 計算方式	同分參酌順序	
國立屏東科技大學 時尚設計與管理系					
招生組別	技職特才及實驗教育組		評分項目	占甄審成績比率	順序 項目
志願代碼	1031008	招生名額	10 名	備審資料審查	1 備審資料審查 2 高中(職)歷年成績單
資格條件	具有下列資格條件之一者(符合任一項即可申請，並檢附證明文件)： 1. 全民英檢中高級通過或多益600分以上。 2. 具有造型時尚類(彩妝業、美髮業、美容業、服飾業、婚紗產業)業界工作者，並獲原工作單位推薦，應附證明文件。 3. 具有社會服務或公益事蹟，並獲政府機關或服務單位推薦者。 4. 曾在國內外造型時尚類(彩妝、美髮、美容、服飾業、婚紗等)相關領域公開競賽有獲獎或入選。			100%	3 自傳及讀書計畫 4 其他有利審查資料
資格審查 繳驗資料 注意事項	檢附資格條件相關證明文件。				
指定項目 甄審費	500元	指定項目 甄審費 繳 費 方式說明	1. 繳費方式及注意事項： (1)請以郵政劃撥方式繳費(帳號：41344248、戶名：國立屏東科技大學招生委員會)。 (2)請於劃撥單之通訊欄內填寫考生姓名、身分證字號、報名科系及招生組別。 2. 繳費金額： (1)一般考生甄審費用為新臺幣500元。 (2)中低收入戶考生費用為新臺幣200元。 (3)低收入戶考生得免繳甄審費用。(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須經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審查通過) 3. 劃撥單收據請於115年01月15日(四)21:00前上傳至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指定平台。 4. 經繳費完成，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退還報名費。 5. 未於期限內完成繳費者，不得參加指定項目甄審。		
指定項目 甄審費 繳 費 暨備審 資料上傳 截止時間	115.01.15 (四) 21:00	體驗學習 報告書或 備審資料 繳交說明	必繳： 1. 上述資格條件之佐證文件。 2. 高中(職)歷年成績單。 3. 履歷自傳。 4. 學歷證件(畢業者繳交畢業證書、應屆畢業生繳交學生證)。 5. 讀書計畫。 6. 報名費收據請與備審資料一併上傳系統。 選繳： 1. 相關證照、社團幹部表現證明。 2. 其他有利審查文件。 ※符合優待加分條件者，請繳交相關證明文件。		
指定項目 甄審日期	--	指定項目 甄審說明	備審資料審查之評分標準： 1. 高中(職)歷年成績單15%。 2. 履歷自傳15%。 3. 讀書計畫20%。 4. 其他有利審查資料(相關證照、校外相關競賽成果證明、校內社團或幹部表現證明等)50%。		
備註	1. 畢業前須至業界實習並通過外語能力測驗；本系課程內容包含理論及實作(色彩學、服裝畫、藝術史及服裝史；美交造形與實務、織品染色學實習、印花圖案				

設計實習、創意染色設計與應用實習、藝術美甲設計與實習等），須具備繪圖設計及辨別顏色能力。
2. 分發錄取生採傳真報到。

四技二專特殊選才甄審辦法

校系科(組)、學程			甄審成績 計算方式	同分參酌順序		
國立屏東科技大學 財務金融國際學士學位學程			評分項目	占甄審成績比率	順序 項目	
招生組別	技職特才及實驗教育組		備審資料審查	100%	1 備審資料審查	
志願代碼	1031009	招生名額 2 名			2 高中(職)歷年成績單	
資格條件	具有下列資格條件之一者(符合任一項即可申請，並檢附證明文件)： 1. 通過全民英檢中高級。 2. 多益成績達650分以上。 3. 參加全國性財金相關競賽並獲獎。 4. 曾發表財務、金融、會計、經濟相關學術期刊或研討會。			3 -- --	3 自傳及讀書計畫	
				4 -- --	4 其他有利審查資料	
				5 -- --		
				6 -- --		
資格審查 繳驗資料 注意事項	檢附資格條件相關證明文件。					
指定項目 甄審費	500元	指定項目 甄審費 繳費 方式說明	1. 繳費方式及注意事項： (1)請以郵政劃撥方式繳費(帳號：41344248、戶名：國立屏東科技大學招生委員會)。 (2)請於劃撥單之通訊欄內填寫考生姓名、身分證字號、報名科系及招生組別。 2. 繳費金額： (1)一般考生甄審費用為新臺幣500元。 (2)中低收入戶考生費用為新臺幣200元。 (3)低收入戶考生得免繳甄審費用。(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須經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審查通過) 3. 劃撥單收據請於115年01月15日(四)21:00前上傳至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指定平台。 4. 經繳費完成，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退還報名費。 5. 未於期限內完成繳費者，不得參加指定項目甄審。			
指定項目 甄審費 繳費 暨備審 資料上傳 截止時間	115.01.15 (四) 21:00	體驗學習 報告書或 備審資料 繳交說明	必繳： 1. 上述資格條件之佐證文件。 2. 高中(職)歷年成績單。 3. 履歷自傳。 4. 學歷證件(畢業者繳交畢業證書、應屆畢業生繳交學生證)。 5. 讀書計畫。 6. 報名費收據請與備審資料一併上傳系統。 選繳： 1. 相關證照、社團幹部表現證明。 2. 其他有利審查文件。 ※符合優待加分條件者，請繳交相關證明文件。			
指定項目 甄審日期	--	指定項目 甄審說明	備審資料審查之評分標準： 1. 高中(職)歷年成績單15%。 2. 履歷自傳15%。 3. 讀書計畫20%。 4. 相關競賽成果、證照、社團或其他有利審查之資料50%。			
備註	1. 本學程以全英文授課為主，並訂有英文與金融證照之畢業門檻。 2. 分發錄取生採傳真方式報到。					

--	--

四技二專特殊選才甄審辦法

校系科(組)、學程			甄審成績計算方式		同分參酌順序	
國立屏東科技大學 休閒運動健康系			評分項目	占甄審成績比率	順序	項目
招生組別	技職特才及實驗教育組			備審資料審查	1	備審資料審查
志願代碼	1031010	招生名額	2 名		2	技能證照或其他優良成果等佐證資料
資格條件	具有下列資格條件之一者(符合任一項即可申請，並檢附證明文件)： 1. 多益成績達650分以上。 2. 獲全國性或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前6名。 3. 具全國性專業技術證照(例：救生員)。			--	3	自傳與報考動機
				--	4	讀書計畫及未來生涯規劃
				--	--	--
				--	--	--
				優待加分條件	--	
資格審查 繳驗資料 注意事項	檢附資格條件相關證明文件。					
指定項目 甄審費	500元	指定項目 甄審費 繳費 方式說明	1. 繳費方式及注意事項： (1)請以郵政劃撥方式繳費(帳號：41344248、戶名：國立屏東科技大學招生委員會)。 (2)請於劃撥單之通訊欄內填寫考生姓名、身分證字號、報名科系及招生組別。 2. 繳費金額： (1)一般考生甄審費用為新臺幣500元。 (2)中低收入戶考生費用為新臺幣200元。 (3)低收入戶考生得免繳甄審費用。(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須經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審查通過) 3. 劃撥單收據請於115年01月15日(四)21:00前上傳至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指定平台。 4. 經繳費完成，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退還報名費。 5. 未於期限內完成繳費者，不得參加指定項目甄審。			
指定項目 甄審費 繳暨備審資 料上傳 截止時間	115.01.15 (四) 21:00	體驗學習 報告書或 備審資料 繳交說明	必繳： 1. 學歷證明文件(如學生證、畢業證書、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學生身分證明等)。 2. 備審資料審查：(1)個人資料表、(2)自傳與報考動機、(3)讀書計畫及未來生涯規劃、(5)在校期間多元表現、(6)技能證照或其他優良成果等佐證資料。 3. 其他有助審查資料(例如：英語檢定證明、社團活動、學生幹部等)。			
指定項目 甄審日期	--	指定項目 甄審說明	備審資料審查之評分標準： 1. 自傳與報考動機20%。 2. 讀書計畫及未來生涯規劃25%。 3. 在校期間多元表現30%。 4. 技能證照或其他優良成果等佐證資料25%。			
備註	1. 本校學生於畢業前，應取得具公信力之語言測驗機構舉辦之外語能力測驗，其通過之標準請參閱本校外語實務課程實施要點。 2. 分發錄取生採傳真方式報到。					

四技二專特殊選才甄審辦法

校系科(組)、學程			甄審成績 計算方式	同分參酌順序		
國立屏東科技大學 智慧機電學士學位學程			評分項目	占甄審成績比率	順序 項目	
招生組別	技職特才及實驗教育組		備審資料審查	100%	1 備審資料審查	
志願代碼	1031011	招生名額			2 高中(職)歷年成績單	
資格條件	具有下列資格條件之一者(符合任一項即可申請，並檢附證明文件)： 1. 全民英檢中高級通過或多益600分以上。 2. 參加全國性科學展覽(競賽)電機、電子、機電、機械或資工等相關領域，並提出參賽證明，例如全國中小學科學展覽會等。 3. 創作作品曾在國內外電機、電子、機電、機械或資工等相關領域公開競賽獲獎或入選。 4. 具備政府機構舉辦之證照檢定乙級(含)以上證照或政府委託專業職業類機構(例如學會、協會、工會及法人機構等)所舉辦之專業技能檢定且發照單位為政府機構。(以上證照種類需符合電機、電子、機電、機械或資工等相關領域)			3 -- 4 -- -- -- -- --	自傳 讀書計畫 -- -- -- --	
資格審查 繳驗資料 注意事項	檢附資格條件相關證明文件。					
指定項目 甄審費	500元	指定項目 甄審 繳費 方式說明	指定項目甄審費繳費方式說明： 1. 繳費方式及注意事項： (1)請以郵政劃撥方式繳費(帳號：41344248、戶名：國立屏東科技大學招生委員會)。 (2)請於劃撥單之通訊欄內填寫考生姓名、身分證字號、報名科系及招生組別。 2. 繳費金額： (1)一般考生甄審費用為新臺幣500元。 (2)中低收入戶考生費用為新臺幣200元。 (3)低收入戶考生得免繳甄審費用。(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須經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審查通過) 3. 劃撥單收據請於115年01月15日(四)21:00前上傳至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指定平台。 4. 經繳費完成，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退還報名費。 5. 未於期限內完成繳費者，不得參加指定項目甄審。			
指定項目 甄審費 繳費 暨備審 資料上傳 截止時間	115.01.15 (四) 21:00	體驗學習 報告書或 備審資料 繳交說明	必繳： 1. 自傳及讀書計畫。 2. 高中(職)歷年成績單(需有班排名)。 選繳：其他有利資料(特殊經歷、參與活動、競賽或獲取證照等)。 ※符合優待加分條件者，請繳交相關證明文件。			
指定項目 甄審日期	--	指定項目 甄審說明	備審資料審查之評分標準： 1. 高中(職)歷年成績單15%。 2. 自傳15%。 3. 讀書計畫20%。 4. 相關競賽成果、相關證照或社團及其他有利審查之資料50%。			
備註	1. 畢業前須至業界實習一學期取得相關學分。 2. 本校學生於畢業前，應取得具公信力之語言測驗機構舉辦之外語能力測驗，其					

通過標準請參閱本校外語實務課程實施要點。
3. 分發錄取生採傳真方式報到。

四技二專特殊選才甄審辦法

校系科(組)、學程				甄審成績 計算方式	同分參酌順序	
國立屏東科技大學 智慧機電學士學位學程(願景計畫)				評分項目	占甄審成績比率	順序 項目
招生組別 技職特才及實驗教育組				備審資料審查	100%	1 備審資料審查 2 高中(職)歷年成績
志願代碼	1031012	招生名額	5 名			
資格條件	僅限具低收入戶身分考生 且具有下列資格條件之一者(符合任一項即可申請，並檢附證明文件)： 1.全民英檢中高級通過或多益600分以上。 2.參加全國性科學展覽(競賽)電機、電子、機電、機械或資工等相關領域，並提出參賽證明，例如全國中小學科學展覽會等。 3.創作作品曾在國內外電機、電子、機電、機械或資工等相關領域公開競賽獲獎或入選。 4.參加國內外電機、電子、機電、機械或資工等相關領域公開競賽，並提出參賽證明。 5.參加國內外電機、電子、機電、機械或資工等相關領域專題製作(含壁報)競賽，並提出參賽證明。 6.曾取得電機、電子、機電、機械或資工等領域相關專利。 7.具備政府機構舉辦之證照檢定乙級(含)以上證照或政府委託專業職業類機構(例如學會、協會、工會及法人機構等)所舉辦之專業技能檢定且發照單位為政府機構。(以上證照種類需符合電機、電子、機電、機械或資工等相關領域)				3 4 -- -- -- -- --	自傳 讀書計畫 -- -- --
資格審查 繳驗資料 注意事項	檢附資格條件相關證明文件。					
指定項目 甄審費	500元	指定項目 甄審費 繳 費 方式說明	指定項目甄審費繳費方式說明： 1.繳費方式及注意事項： (1)請以郵政劃撥方式繳費(帳號：41344248、戶名：國立屏東科技大學招生委員會)。 (2)請於劃撥單之通訊欄內填寫考生姓名、身分證字號、報名科系及招生組別。 2.繳費金額： (1)一般考生甄審費用為新臺幣500元。 (2)中低收入戶考生費用為新臺幣200元。 (3)低收入戶考生得免繳甄審費用。(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須經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審查通過) 3.劃撥單收據請於115年01月15日(四)21:00前上傳至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指定平台。 4.經繳費完成，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退還報名費。 5.未於期限內完成繳費者，不得參加指定項目甄審。			
指定項目 甄審費 繳 費 暨 備 審 資 料 上 傳 截 止 時 間	115.01.15 (四) 21:00	體驗學習 報告書或 備審資料 繳交說明	必繳： 1.自傳及讀書計畫。 2.高中(職)歷年成績單(需有班排名)。 選繳：其他有利資料(特殊經歷、參與活動、競賽或獲取證照等)。 ※符合優待加分條件者，請繳交相關證明文件。			

指定項目 甄審日期	--	備審資料審查之評分標準： 1. 高中(職)歷年成績單15%。 2. 自傳15%。 3. 讀書計畫20%。 4. 相關競賽成果、相關證照或社團及其他有利審查之資料50%。
備註		1. 符合低收及中低收考生資格者，才可報名。 2. 畢業前須至業界實習一學期取得相關學分。 3. 本校學生於畢業前，應取得具公信力之語言測驗機構舉辦之外語能力測驗，其通過標準請參閱本校外語實務課程實施要點。 4. 分發錄取生採傳真方式報到。